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13.8786万股

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及转换业务安排的公告

根据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相关约 定、投资者办理有关基金份额申购和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 1,若该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不开放或基金管理人可暂停该基 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公司决定对部分基金在2024 年非港股涌交易日新停由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等业务(具体业务类型以各基金实际情况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3年底及2024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

2024年1月	1月1日(元旦)
2024年2月	2月9日至2月17日(春节)
2024年3月、4月	3月29日至4月1日(香港耶穌受难节、复活节)
20244-371,471	4月4日至4月6日(清明节)
2024年5月	5月1日至5月5日(劳动节)
2024年5月	5月15日(香港佛诞日)
2024年6月	6月10日(端午节)
2024年7月	7月1日(香港特別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2024年9月	9月15日至9月18日(中秋节)
2024年10月	10月1日至10月7日(国庆节)
2024年10月	10月11日(香港重阳节)
2024年12月	12月24日至12月26日(香港圣诞节)

安排确定后由木公司另行通知

若届时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公告。若主要投资市场 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或其它原因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 将另行调整并公告。具体业务办理安排以届时相关公告为准。 、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全称		
010301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A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302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C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808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A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809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C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1097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A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098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C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1030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A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031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C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易的非港股涌交易日暂停开放情况请见本公司的最新相关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integrity-funds.com)或拨打客服电话021-60581258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 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

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特別提示:

元/股调整为4.2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7月14日生效。 2021年6月29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汽模转2" 转股价格从4.21元/股调整为4.2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30日生效。

债券代码:128090

股票代码:002510 债券简称:汽模转2

转股价格:人民币4.23元/股 传股时间:2020年7月3日至2025年12月27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 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3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3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可转债按行上市情况

(一) [1] 表现的效[1] [1] 66 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 2582号文核准,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司") 于2019年12月27日公开发行471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而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47, 100 远。发行方式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47,1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存机构(主承相商)进

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处47,100.00月元时7部77出7年7月79、工会中9109、20分余额包销。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常判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46号"文同意,公司47,1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月
2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汽模转2",债券代码"128090"。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和(天津汽车模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汽槽转2"自2020年7月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2020年5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0年5月21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汽模转2"转股价格从4.19

10,296,563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投资者咨询电话022-24895297进行咨询。

数量(股)

2023年第四季度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3年12月29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天汽模"股本结构

一、下機料2. 料股及股份並必須商品2023年第12季度, "六機學2" 因转股減少16,934张(因转股減少的可转換公司债券金額为1,693, 元),转股數量为400,309股。截至2023年12月29日,剩余可转债张数为3,081,696张(剩余可转债

董事会 2024年1月3日

数量(股) 比例

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基金管理人名称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改聘日期	2024年1月1日		
改聘前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改聘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主代码	
北信瑞丰健康生活主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健康生活主題灵活配置	001056	
北信瑞丰平安中国主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平安中国主題灵活配置	001154	
北信瑞丰中国智造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中国智造主題	001829	
北信瑞丰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 资基金	北信瑞丰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	002123	
北信瑞丰丰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丰利	002745	
北信瑞丰产业升级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产业升级	168501	
北信瑞丰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量化优选灵活配置	007808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日

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基金管理人名称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 《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合同》 《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改聘日期	2024年1月1日	2024年1月1日		
改聘前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昔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改聘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主代码		
北信瑞丰宜投宝货币市场基金	北信瑞丰宜投宝	000871		
北信瑞丰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北信瑞丰现金添利	000981		
北信瑞丰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稳定收益	000744		
北信瑞丰雕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鼎利债券	004564		
北信瑞丰鼎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鼎盛中短债	009196		
北信瑞丰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研究精选	004352		
北信瑞丰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优选成长	009954		
北信瑞丰优势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优势行业股票	013242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7.2694万股。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长江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36
长江乐享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	003363
长江乐享货币市场基金B类份额	003364
长江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618
长江安盈中短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414
长江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90005
长江智选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890008
长江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90011
长江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700
长江安享纯债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251
长江均衡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0663
长江新能源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1446
长江沪深3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1545
长江量化科技精选一个月滚动持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1254
长江双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3017
长江红利回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3934
长江致惠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3972
长江鑫选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014323
长江智能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4339
长江新兴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5320
长江丰瑞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402
长江启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5559
长江惠盈9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6993

1、优惠活动方案 自2023年1月5日起,投资者通过泛华普益办理上述适用基金的投资业务,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

合同的相关要求下,可享受费率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泛华普益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2、费率优惠期限 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的结束时间以泛华普益所示公告为准,本公司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

2 费宏保重活动期间 加太公司新增通过泛化普益代销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则自该基金开放

相关业务当日起同时开通上述优惠活动,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相关业务当日起同时开通上述优惠活动,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次要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在泛华普益销售的指定开放式基金。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具体 业务办理流程以泛华普益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次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泛华普益所有,有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 留意泛华普益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0-3388 树生:www.puyffund.com

2、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66-866

网址:www.cjzcgl.com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 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 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86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0.24%。

2.本次解除限售股票的上市流通时间为2024年1月日公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 落件由或股切紧紧)本次符合解除阻售条件的激励功势共161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 928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4%。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办理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及上市流

P 品、行入同の534 ド: 一、第五期影权渡助计划筒途及履行的程序 1,2021年10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 (2021年10月26日,公司第七周组并公第十八代(180日) 公民权用先几届出事公第十一代(180日) 公镇设通过了《公司第五即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 及稿要等相关议案,拟采取职制性彤黑的激励形式,以4.44元/股约是予价格向公司161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2.200万股普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84%。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就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投表了意见,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就本激励计划的合规性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正咨询") 就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出具了独立财务等2月21日。

2、2021年11月15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五期股权激励计划及相关事项, 同时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激励计划相关事宜。

同时按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藏励计划相关事宜。 3. 根据股东大会的按权、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接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以4.44元/股的价格授予161名激励对象合计2,200万股限制性股票 接予日为2021年11月29日、独立董事对比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监事会对接予的藏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意见,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和荣正咨询就公司向激励对象接予限制性股票事项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和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4.2022年5月6日,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总股本证据,如今张胜法证据,即会长即任公司205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总股本2022年6月4日,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总股本2022年6月4日,公司2021年度和资金的企业。

本797.850、42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 每10股转增3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2年5月27日实施完毕,鉴此,公司第五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

版宗欽重响整/92,500万成。 5.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同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登记,公司于2023年2月9日完成了161名激励对象第五期股权 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合计286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事宜,剩余未解除限售股票为2,

6、2023年12月1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期股权激励计 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解除限售设定的条件进行核查,本资助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解除限售设定的条件进行核查,本资助计划第二个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全部成就,161名激励对象共计286万股限制性聚博力,理解除限售事宜。独立董事就本次解除限售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监事会对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

理時時收替爭且。独立萬事級本公康時限自爭與及表明明问意思处; 論事去內本公康時限皆的處則对象 各單及解除限售条件等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和荣正咨询就本次解除限售 事项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和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二、第五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限售期满情况

根据公司第五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12个 月、24个月、36个月、48个月和60个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上市日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 日起至上市日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公司第五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股份于2021 F12月23日上市,因而公司第五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已于2023年12月22日期满,并自2023年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核确认,公司第五期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第五期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解除限售条件	是否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概形: (1) 超近一会计中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 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超近一个会计中度财务报告项语控制被注册会计 彻出高定意见或此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组或过未按旋样法规。公司 意能。公开球就是打得间外起的财际。 (4)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35千股权规则的; (5) 中国证金名从它对基础的意义,以	公司未发生前述任一情形。
2	超数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销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正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正步运会及其据机机构以定为 不适当人选: 这,就是12个月内周正大适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 及其报机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效。杜随: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形;	激励对象均未发生前述任一情形。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诵合伙)出』 司忌回业班考核条件: 第二个考核年度为2022年度;业绩考核指标为以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身 ,2022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80%。(净利润指标以 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后金额为529,840,690.40元, 04.80%,达到净利润增长不低 鐵效考核要求: 对象2022年度的个人绩效考评为"合格"及以上 《细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 若结果为"不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第 施斯內 該对当期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若结果 的,则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 设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励对象2022年度绩效情况进行了考核,结身为"合格"及以上,达到考核要求。

司第五期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个限制 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五期股权激励计划》中规定不能解除限售股份的情形,可以办理制

除限售事官.

1、公司第五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共计161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286万股,占公

司第五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0%,占公司总股本的0.24%

2、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4年1月4日。 3、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谢瑾琨 董事、董秘、副 张祖兴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高管人员在职期间其所 部份份 6为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剩余75%股份将进行锁定,同时须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 券交易所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8,396,813	25.52%	-2,860,000	295,536,813	25.28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70,873,740	74.48%	+2,860,000	873,733,740	74.729
	三、总股本	1,169,270,553	100.00%	0	1,169,270,553	100.009
ž	注: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					
	5 冬杏立件					

1、解除限售申请表: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4、公司独立董事有关意见;

5 监事会审核音贝, 6、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7、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帯事会 2024年1月3日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 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武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股票代码:002930 股票简称:宏川智慧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19.14元/股(自2024年1月3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人民币19.08元/ 转股期限:2021年1月25日至2026年7月16日

导致股本增加的可转债转股及股票期权行权均不涉及股份回购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现将2023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 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7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向社会公 开发行了67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7,000,00万元。本次发行 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 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67,00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2、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 的通知》(深证上(2020)685号)文件审核同意,公司发行的67,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 券自2020年8月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宏川转债",证券代码为 "128121"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 期日止,即2021年1月25日至2026年7月16日。

4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调整

(1)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采用集中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 28.1736万份于2020年9月17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增加28.1736万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年9月16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 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3)。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集中行权后的公司可转 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未发生变化,仍为20.25元/股。具体详 见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4)。 (2) 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采用集中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

2021年6月3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 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集中行权后的公司可转 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年6月4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3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调

48.1026万份于2021年6月4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增加48.1026万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3)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 期限为2021年6月9日起至2022年5月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9日披露的《关于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9)。在2021年6月9日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88.6693万股。

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7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7月7 日,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 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披露的《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及期权自主行

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92元/股,调整后

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7月7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 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 (4)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 期限为2021年6月9日起至2022年5月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9日披露的《关于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9)。在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 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8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年10月11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9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 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1)。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9)。在2021年10月8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 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8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5)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

期限为2021年6月9日起至2022年5月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9日披露的《关于

2022年4月6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调 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6)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 期限为2022年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5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披露的《关于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4)。在2022年6月1日至2022年6月1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采用集中行权方式,第三期期权48.8124 万份于2022年6月15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增加48.8124万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6 月13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 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及集中行权 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86元/股,调整后的 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15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3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 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

期限为2022年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5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披露的《关于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4)。在2022年6月13日至2022年6月17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40.5460万段。

公司于2022年6月14日办理完毕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 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因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6.5520万股,具体详见公 司于2022年6月16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 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

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2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27 日,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 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8日披露的《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1)。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及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 格为19.5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7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 18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8)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

期限为2022年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5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披露的《关于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4)。在2022年6月20日至2022年7月1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847386万段。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 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5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年7月4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4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调 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

(9)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 期限为2022年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5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披露的《关于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4)。在2022年7月4日至2022年10月1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46.9660万股。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 为2022年7月7日起至2023年6月1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披露的《关于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5)。在2022年7月4日至2022年10月1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160.2921万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

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5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年10月11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1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 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9)。 (10)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 期限为2022年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5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披露的《关于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4)。在2022年10月11日至2023年1月3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19.7974万段。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 为2022年7月7日起至2023年6月1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披露的《关于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5)。在2022年10月11日至2023年1月3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 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5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年1月4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4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调 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11)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的实际行权期限 为2022年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5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披露的《关于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4)。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三期期权的实际行权期 限为2023年6月2日起至2024年5月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日披露的《关于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3)。在2023年1月4日至2023年6月15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72.0347万股。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 2022年7月7日起至2023年6月1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披露的《关于2021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年6月14日起至2024年4月24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披露的《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4)。在2023年6月14日至2023年6月15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8.8395万段。

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6月2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26 日,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

2022-095)。在2023年1月4日至2023年6月15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

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披露的《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及权益分派实

施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18元/股,调整后

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26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披露的《关于宏川 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12)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三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 期限为2023年6月2日起至2024年5月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日披露的《关于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3)。在2023年6月16日至2023年7月3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56.8239万股。 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 2023年6月14日起至2024年4月24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披露的《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4)。在2023年6月16日至2023年7月3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39.3491万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 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1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年7月4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4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调

期限为2023年6月2日起至2024年5月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日披露的《关于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3)。在2023年7月4日至2023年10月9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102.4617万段。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2)。在2023年7月14日至2023年10月9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99.2208万股。 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 2023年6月14日起至2024年4月24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披露的《关于2022

48.3331万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 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1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年10月10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0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3)。在2023年10月10日至2024年1月2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251.7093万段。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 2023年7月14日起至2024年6月14日止,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披露的《关于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 2023年6月14日起至2024年4月24日止,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披露的《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4)。在2023年10月10日至2024年1月2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 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0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年1月3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日披露的《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调 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

公司2023年第四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数量(股) 23,142,914 注:2023年第四季度期间,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期权行权,以及公司离价

的一位监事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自2023年12月25日起的六个月内全部锁定导致限售股变 动;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实施期权行权,以及公司"宏川转债"持有人实施转股导致 三、其他

咨询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769-88002930 传 真:0769-88661939 四、备查文件

慧"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3年12月29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宏川转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本次转股价格调整不暂停转股

一、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公开发行了 67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 关规定,公司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 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

设调整前转股价为Po,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率为N,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率为K,增发 新股价或配股价为A,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调整后转股价为P(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

增发新股或配股:P=(Po+A×K)/(1+K);

三项同时进行时:P=(Po-D+A×K)/(1+N+K)。 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 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

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 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 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 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 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 的议案》。公司本次行权采取自主行权方式,2023年6月2日至2023年6月21日期间的行权 价格为9.75元/股,自2023年6月26日起行权价格调整为9.45元/股,实际行权期限为2023年 6月2日起至2024年5月6日止。在2023年10月10日至2024年1月2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 权自主行权增加251.7093万股,相比2023年9月28日总股本新增比例为0.55%。

年7月14日起至2024年6月14日止。在2023年10月10日至2024年1月2日期间,公司总股本 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63.6914万股,相比2023年9月28日总股本新增比例为0.14%。 3、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

的议案》。公司本次行权采取自主行权方式,2023年6月14日至2023年6月21日期间的行权 价格为20.52元/股,自2023年6月26日起行权价格调整为20.22元/股,实际行权期限为2023 年6月14日起至2024年4月24日止。在2023年10月10日至2024年1月2日期间,公司总股本 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6.8414万股,相比2023年9月28日总股本新增比例为0.01%。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

具体计算过程为:P= (Po+A1 ×K1+A2 ×K2+A3 ×K3)/(1+K1+K2+K3)= $(19.14+9.45\times0.55\%+16.08\times0.14\%+20.22\times0.01\%)/(1+0.55\%+0.14\%+0.01\%)$

2024年1月3日

(13)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三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

2023年7月14日起至2024年6月14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披露的《关于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4)。在2023年7月4日至2023年10月9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14)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 第三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 期限为2023年6月2日起至2024年5月6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日披露的《关于

2023-072)。在2023年10月10日至2024年1月2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3年第四季度, "宏川转债" 因转股减少21,000元,转股数量为1,096股。截至2023

年12月29日, "宏川转债"剩余金额为669,767,100元。

投资者如需了解"宏川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刊登在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1、截至2023年12月29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宏川智

债"股本结构表。

2024年1月3日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24-002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关于 "宏川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调整前转股价格:1914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19.08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4年1月3日

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 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 具体调整办法加下:

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人),则: 派发现金股利:P=Po-D: 派送红股武转增股木·P=Po/(1+N)·

特此公告。

二、本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

2、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 的议案》。公司本次行权采取自主行权方式,行权价格为16.08元/股,实际行权期限为2023

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0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